

甘肃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本着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态度，我们事前认真听取了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说明，并审阅了相关资料，现就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我们事前审阅了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相关材料，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与子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关联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，遵守了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将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刘晓民先生应当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张金辉、李张发、陈芳平

2023 年 3 月 10 日